

项目编号：XJYF2022-98

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
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

征集文件

采购人：伊宁市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单位：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6月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 | 2 |
| 第二章 | 供应商须知 | 6 |
| 第三章 | 框架协议文本 | 16 |
| 第四章 | 采购需求 | 22 |
| 第五章 | 确定入围及成交供应商 | 23 |
| 第六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24 |

第一章 征集公告

项目概况

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 350 号世纪嘉苑服务中心 3 楼 311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07 月 07 日 16:3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YF2022-98

项目名称：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000000

最高限价（元）：2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对全市范围内出现的农村供水管网、机电井水泵、变压器、变频器及其他农村供水相关设施进行应急抢修的工作。根据项目特性，选取 2 家服务单位入围。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标项 1，2 年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标项 1：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三级及以上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06 月 17 日至 2022 年 06 月 24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6:00 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 350 号世纪嘉苑服务中心 3 楼 311 室

方式：来人获取

售价（元）：20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07 月 07 日 16: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伊犁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开标时间：2022 年 07 月 07 日 16:30

开标地点：伊犁州伊宁市广东路与健康路交汇处市行政服务中心五楼开标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招标文件须携带：

1. 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2. 供应商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二级注册建造师（含）以上（水利水电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证书；
4. 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5.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6.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7.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以上提供叁套盖公司鲜章的复印件。

特别提示：

-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

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6%~10%作为其价格分。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工程项目为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伊宁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665号

联系方式：0999-83581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伊犁州伊宁市经济合作区辽宁路350号世纪嘉苑服务中心
3楼311室

联系方式：1390999079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萍

电话：1390999079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征集单位式

1.1 本次项目采用封闭式框架协议征集单位式，本征集文件仅适用于征集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供应商

2.1 满足征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征集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账户名称：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号：108252958990

行号：104898001104

开户行：中国银行伊宁市边境经济合作区四川路支行

联系电话：0999-8997329

※请在汇款单据上标明项目名称、包号以便核查。

投标保证金递交时间：投标人须在 2022 年 07 月 06 日 16:30 时前将投标保证金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投标保证金的确认以最终到账日期为准。

要求：（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并将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到响应文件中。以汇票、保函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须在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前将汇票、保函原件送至招标代理公司并将复印件加盖公章装入到响应文件中。

（2）投标人在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手续时，需携带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反向收据、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仅限中标人）。以上复印件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磋商保证金(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

2.4 开标时携带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二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证（水利水电专业）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类证书、社保部门出具的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的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明及近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保证金缴纳凭证。以上携带原件或加盖公章复印件交由招标人查验，如有缺项、未按要求提供的情况，视为供应商不响应本次招标，资格审查将不予通过。

3、适用法律

3.1 本次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活动（以下简称采购活动）及由此产生的框架协议文本和采购合同文本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的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

4、参加采购活动的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有关的费用，无论采购活动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集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活动代理服务费用约 23000 元，由入围供应商在代理项目结束后均摊支付。

5、征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本征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二、征集文件

6、征集文件构成

6.1 征集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6.1.1 参加征集活动的邀请/征集公告

6.1.2 供应商须知

- 6.1.3 框架协议文本
- 6.1.4 采购需求
- 6.1.5 确定入围及成交供应商
- 6.1.6 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征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征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征集文件的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征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7、征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征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十日前按征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征集单位。

8、征集文件的修改

-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征集单位可以对征集文件进行修改。
- 8.2 征集单位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和开启日期。
- 8.3 征集文件的修改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公布，补充文件将作为征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9、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征集单位就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构成

-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证明文件、响应产品明细表、其他证明文件、响应函、报价一览表等部分。
- 10.2 标书制作格式和内容以发布的征集文件为准。

11、响应产品明细表（如有）

11.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响应产品明细表。

11.2 供应商在响应产品明细表中所填报产品的规格型号原则应当是市场上已有销售的规格型号，不得是专供政府采购的产品。

11.3 供应商每个分包只能用一个产品进行响应。

12、技术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商务要求响应及偏离表（如要求）

12.1 供应商需对征集文件中的技术要求与商务要求逐项作出响应或偏离，并说明原因。供应商响应的技术、商务等条件不得低于采购需求。

12.2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3、服务承诺

13.1 供应商需根据征集文件要求提供有关售后服务的管理制度，售后服务机构的分布情况，售后服务人员的数量、素质、技术水平及售后服务的反应能力等。

14、响应函和报价一览表

14.1 供应商应按照征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报价一览表。

14.2 响应文件中的产品单价和专用耗材单价无特殊规定的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征集文件中另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5、响应文件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征集单位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日后三十（30）天。响应文件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征集文件而予以拒绝。

16、响应文件有效期的延长

16.1 在特殊情况下，征集单位于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征集单位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加采购活动，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响应文件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7、响应文件的递交

17.1 响应文件递交份数：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17.2、响应文件的封装：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

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 (1) 项目编号；
- (2) 项目名称；
- (3) 供应商名称；
- (4) 供应商联系人；
- (5) 供应商联系电话。

17.3 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7.4 供应商必须按照文件格式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按格式要求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印章或签字。

18、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征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响应文件未按时提交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18.2 征集单位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征集文件酌情延长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日期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日期为准。

19、响应文件的拒收

19.1 征集单位拒绝接收在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响应文件。

20、响应文件的撤回和修改

20.1 响应文件的撤回

20.1.1 响应文件的撤回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撤回其响应文件。

20.1.2 供应商撤回响应文件，则认为其不再参与本项采购活动。

20.2 响应文件的修改

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

20.3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0.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与评审

21、响应文件的开启

21.1 征集单位将在征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启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按照规定，参加响应文件开启。

21.2 响应文件开启仪式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开启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公布各供应商的报价。

21.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涉及到的响应文件澄清、结果确认等工作，应按照规定执行。

21.4 供应商如果对响应文件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应当现场提出，如《报价记录表》宣布后 5 分钟内未提出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22、评审小组

22.1 响应文件开启后，征集单位将立即组织评审小组进行项目评审。

22.2 评审小组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且人员构成符合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其中采购人 1 人，政采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 人。

22.3 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入围供应商。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3.1 响应文件开启后，直至向入围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小组成员、征集单位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工作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23.2 在评审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审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3.3 在评审期间，征集单位将设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联系。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将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补正。

24.2 收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应派人按评审小组规定的时间和格式做出澄清，澄清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但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4.3 接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5. 对响应文件的初审

25.1 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25.1.1 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征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评审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在进行资格审查的同时，征集单位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25.1.2 符合性审查：依据征集活动的规定，由评审小组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征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征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5.1.3 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征集单位将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评审结束后，征集单位将不再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原因。

25.2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征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与征集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征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征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框架协议中征集人和入围供应商的权利或入围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

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审小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评审小组决定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5.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征集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响应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文件。

25.4 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5.5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及项目评审全过程中应及时答复相关信息。

26、无效响应条款和采购活动终止条款

26.1 无效响应条款

26.1.1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递交响应文件的。

26.1.2 供应商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递交响应文件的。

26.1.3 供应商同一分包提交两个（含两个）以上不同的报价的。

26.1.4 供应商同一分包用一个以上产品进行响应的。

26.1.5 供应商不具备征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6.1.6 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26.1.7 不符合征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

26.1.8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后发现供应商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26.1.9 响应文件含有征集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6.1.10 评审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通过征集单位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6.1.11 响应文件未按照征集文件要求加盖签章。

26.1.12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征集文件规定的属无效响应的情形。

26.2 采购活动终止条款

26.2.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6.2.2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3 评审小组认定征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26.2.5 提交响应文件和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少于 2 家。

六、入围

27、确定入围供应商

27.1 入围供应商的选取原则和数量见征集文件第五章规定。

27.2 征集单位将在“新疆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27.4 入围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27.4.1 恶意串通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7.4.2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入围或者合同成交的。

27.4.3 无正当理由拒不接受合同授予的。

27.4.4 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经采购人请求履行后仍不履行或者仍未按约定履行的。

27.4.5 框架协议有效期内，因违法行为被禁止或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

27.4.6 框架协议约定的其他情形。

被取消入围资格或者被解除框架协议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封闭式框架协议补充征集。

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时，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应当均不少于 2 家，淘汰比例一般不得低于 20%，且至少淘汰一家供应商。

28、质疑处理

28.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征集文件的，可以对征集文件提出质疑。

28.2 供应商认为征集文件、采购过程、入围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征集单位提出质疑。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8.2.1 对可以质疑的征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征集文件之日或者征集公告期

限届满之日；

28.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8.2.3 对入围结果提出质疑的，为入围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如在法定期限内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多次质疑的，征集单位只对供应商最后一次质疑作出答复。

28.3 质疑函必须按照本征集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并按《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28.4 征集单位只接收以纸质原件形式送达的质疑。

28.5 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28.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28.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28.5.3 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递交的非原件形式的质疑。

28.5.4 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或在采购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供应商所提出的质疑。

28.6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征集单位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29、入围通知书

29.1 入围结果确定后，征集单位将向入围供应商发出入围通知书。

29.2 入围通知书将是框架协议的一个组成部分。对征集单位和入围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入围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主动放弃入围资格或者退出框架协议，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签订框架协议

30、签订框架协议

30.1 征集单位在入围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和入围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入围供应商在接到征集单位通知后需及时联系征集单位，完成框架协议的签订工作，框

架协议不得对征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入围供应商如无正当理由不及时签订框架协议的，应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规定的法律责任。

30.2 征集文件、入围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均应作为框架协议的附件。

30.3 签订框架协议后，入围供应商不得将产品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入围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征集单位有权终止框架协议，采购人有权终止采购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征集单位或采购人损失的，入围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八、其他

31.1 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直接选定。最终执行的结算价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最低报价。

31.2 征集单位将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中向采购人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第三章 框架协议文本

框架协议文本（框架协议编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征集单位）_____

乙方：（入围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项目框架协议采购的结果，签署本文本。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采购需求：见征集文件需求

1.2 产品最高限价：见征集文件

1.3 适用本次框架协议的采购人或服务对象范围：伊宁市农村饮水安全工程服务站

1.4 履行合同的地域范围：伊宁市

二、第一阶段入围单位的相关信息

2.1 入围单位详细要求：见响应文件

2.2 服务内容：见响应文件

三、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采购人依据入围供应商的综合服务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最终执行的结算价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最低报价。

四、资金支付方式、时间和条件

4.1 预付款支付时间：合同签订后，预付款支付比例：。

4.2 支付方式：每月对已完成工程量进行验收，每季度付至已完成工程量的70%，当年总工程量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97%，余款一年后付清（需提供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框架协议期限

2022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六、入围供应商的清退和补充规则

6.1 清退规则

6.1.1 入围供应商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征集单位式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情形的，尚未签订框架协议的，取消其入围资格；已经签订框架协议的，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6.1.2 入围供应商出现3次（含）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办任务或任务完成后未通过甲方验收的。

6.2 补充规则

6.2.1 如出现剩余入围供应商不足入围供应商总数 70%且影响框架协议执行的情形时，征集单位报监管部门同意后，将进行补充征集供应商。补充征集的条件、程序、评审方法和淘汰比例与初次征集相同。补充征集遵守原框架协议的有效期。补充征集期间，原框架协议继续履行。

七、采购合同文本

见“框架协议文本附件”。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8.1 甲方的权利

- (1) 确定框架协议采购需求。
- (2) 确定最高限制单价。
- (3) 确定框架协议有限期。
- (4) 制定统一的采购合同文本供采购人、供应商使用，并明确要求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 (5) 乙方存在《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10 号》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时，取消入围供应商的入围资格，或解除与其签订的框架协议。
- (6) 在框架协议期内，随时对乙方履约情况进行检查。

8.2 甲方的义务

- (1) 为第二阶段合同授予提供工作便利。
- (2) 对第二阶段最高限价和需求标准执行情况进行管理。
- (3) 对第二阶段确定成交供应商情况进行管理。
- (4) 根据框架协议约定，在质量不降低、价格不提高的前提下，对入围供应商因产品升级换代、用新产品替代原入围产品的情形进行审核。
- (5) 建立用户反馈和评价机制，接受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对入围供应商履行框架协议和采购合同情况的反馈与评价，并将用户反馈和评价情况向采购人和服务对象公开，作为第二阶段直接选定成交供应商的参考。
- (6) 公开封闭式框架协议的第二阶段成交结果。
- (7) 办理入围供应商清退和补充相关事宜。
- (8) 建立真实完整的框架协议采购档案，妥善保存每项采购活动的采购文件资料。

8.3 乙方的权利

- (1) 乙方具有为采购人提供相关服务的资格。
- (2) 乙方有权拒绝采购人提出的以本次框架协议采购名义超出响应承诺以外的其他要求。
- (3) 对采购人本合同履约中的不正当要求和违规行为进行投诉，并要求有关部门做出处理。

8.4 乙方的义务

详见响应文件

九、税费

9.1 本框架协议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框架协议文本的生效及其它

10.1 本框架协议文本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0.2 本框架协议文本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0.3 本框架协议文本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采购合同文本

采购合同（合同编号）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名称：

框架协议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封闭式框架协议采购项目公开征集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内容

1.1 标的名称：

1.2 履行地点：

二、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圆（___元）人民币。

三、公告期限

一个工作日

四、技术资料

4.1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的同时应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4.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接受本合同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六、产权担保

6.1 乙方保证本项目所提供的相关服务及材料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七、合同转包或分包

7.1 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转包给他人履行。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标的分包给他人履行。

7.3 乙方如有转包或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八、合同款项支付

8.1 合同款项的支付方式及进度安排

支付方式：每月对已完成工程量进行验收，每季度付至已完成工程量的 70%，当

年总工程量审计结束后付至审定价的 97%，余款一年后付清（需提供满足采购人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九、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不低于征集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向甲方提供本项目相关服务。

10.2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在服务期内发生问题的，按照交办单执行。

10.3 对所接受的交办内容需在 3 天内修复完毕，修复所需的材料、机械、设备等需供应商自行提供

十一、项目验收

11.1 甲方依法组织履约验收工作。验收时间、验收标准见征集文件验收内容。验收时，采购人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交办内容单的每一项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采购人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存档备查。

11.2 如有必要，甲方邀请其他入围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意见将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

11.3 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民法典》。乙方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甲方将及时报告主管单位。

十三、违约责任

13.1 乙方逾期未完成交办单内容的，乙方应按逾期交办内容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五、其他

十六、解决争议的方法

16.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实际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7.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7.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7.3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各执一份。

17.4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应各自在“****系统”中下载采购合同。甲方负责保存合同授予的采购文件资料及本采购合同。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适用范围。本次框架协议采购人的范围是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响应供应商不得对采购人的范围作任何附加条件的限定。

2、框架协议期限 2 年（具体时间以协议书中载明日期为准）

3、征集要求如下：

对全市范围内出现的农村供水管网、机电井水泵、变压器、变频器及其他农村供水相关设施进行应急抢修的工作。根据项目特性，选取 2 家服务单位。

第五章 确定入围及成交供应商

一、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确定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为价格优先法。价格优先法是指对满足采购需求且响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制价，按照响应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根据征集文件规定的淘汰率或者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确定入围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2、入围供应商数量上限：2名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和符合资格条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少于2家时，采购活动终止）。

二、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

1.确定第二阶段成交供应商的方式为直接选定。由采购人或者服务对象依据入围供应商协议价格、综合服务等因素，从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中直接选定。最终执行的结算价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最低报价。

2.采购人在确定成交供应商后，双方应当按照框架协议中规定的“采购合同文本”格式签订采购合同，不得擅自改变框架协议约定的合同实质性条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编 号: 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 : _____

日 期 : _____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营业执照
- 四、企业资质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五、项目负责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
- 六、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社保证明
- 七、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社保和专业技术能力书面声明
-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致：新疆毅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 ____（项目编号） _____号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代表我方_____（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_____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征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
2. 我们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采购合同授予协议价格最低的供应商。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征集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一旦我方成为入围供应商, 我方将根据征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义务和责任, 并保证在征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7. 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单位名称：

地址：

邮编：

电话：

供应商开户行：

账户：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全称：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项目名称 | 伊宁市农村供水设施应急抢险抢修项目服务单位框架协议采购 |
| 投标报价 | 以伊宁市财政局最终审定金额的： % |

备注：最终执行的结算价为第一阶段入围供应商最低报价。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新疆毅峰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四、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

如果本项目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要求提供的，必须提供。
及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五、法人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号项目框架协议采购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单位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采购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手机）_____

授权单位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单位地址：_____

日期：_____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六、供应商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业主名称 | 签订时间 | 完成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